

我读《野菜谱》

萧 宜

马齿苋

马齿苋，一种野草。当年在乡下挑了给猪吃，是猪的爱物。想当年年少，每天放学回家，拿了竹篮和斜锄到田野挑猪草，是我的日课。满满一篮草，其中大半是马齿苋。

现在，野草入馔，它也成了人们助餐的菜蔬，可以凉拌，也可以用它炒鸡蛋，炒肉丝，做包子馅。这种野草，农村到处都有，但在上海很难见到。我见天山公园有时有，但过些时就会被清除了。民间不叫马齿苋，我从小就认识，一直以來，却不知道它是马齿苋，我们那里都叫它蕃瓣头草。

听人说，在菜市场里能见到，还买了做馄饨馅子。据说味道还不错。

明代高邮王鸿渐著有《野菜谱》，简要文字配图，搜集六十种野草以备荒年救灾之食，其中就有马齿苋。

马齿苋不仅可作食材，也可入药。据《本草纲目》，有清热解暑、凉血止血作用，因之又称长寿草。

王鸿渐名簪，号西楼，著名的歌曲作家。他在《野菜谱》中说，马齿苋“入夏采，沸汤淪过，曝干，冬用。旋食亦可，楚俗元旦食之”。并引民谣：

马齿苋，马齿苋，
风俗相传食元旦。
何朝年来采更频，
终朝赖尔供餐饭”。

关于马齿苋，汪曾祺先生在《故乡的食物》一文中也写到过它，说是古代很重要的菜蔬。

他说他祖母每于夏天摘肥嫩的马齿苋晾干，过年时做馅包包子。“我有时从她盘子里拿一个，蘸了香油吃，挺香。马齿苋有点淡淡的酸味。”

后来汪曾祺在“张家口沙岭子吃过不少马齿苋。那时候，这是宝物！”

那时候，指的是所谓三年困难时期，食物匮乏。“终朝赖尔供餐饭”，当年的苦难，我们也经历过，但这马齿苋，我始终没有吃过。

草头

在本帮菜里，草头圈子是一道传统菜。这草头，也叫金花菜，取其花黄如金的意思。

我小时候，最早挑来吃的就是它。大家叫它爬篱头（读吴语音），无锡北乡、江阴一带都这样叫。不同地区稍有差异，所谓十里不同风，不奇怪。

长江以北便不同，王鸿渐的《野菜谱》里有一谱这样说：“藩篱头，腊月采，熟食。入春不用。”他称藩篱头，并记录下了当时的民谣：

藩篱头，延蔓草，
傍篱生，青袅袅。
今年蕪贵谷不收，
拆藩篱煮藩篱头！

民谣描绘，谷歉收，蕪柴也贵，灾民拆篱笆当柴火，用来煮这傍篱而生的延蔓草，以此果腹度荒。

草头在植物学上称苜蓿，清寒人士以此为食。王遂常先生为夫人沈静儒作悼亡诗有云：“常言无福到西湖，苜蓿清寒愿屢辜。今日烟霞同供奉，却怜谁与话欢娱。”常常说起去西湖玩，生活不易使愿望成空，现在你虽然长眠于此，享受西湖烟霞的供养，但谁又能与你说话谈笑以解你的孤寂啊！表达了王先生心中的愧疚。

苜蓿又有紫花苜蓿，我们称红花郎的。农村成片种植，可沤作肥料肥田。

那时一片片紫莹莹的花海，孩子们去里面撒欢打滚，大人也不喝止。那红花郎贱，不怕践踏。另一种金花苜蓿，即草头，也就是爬篱头，又名黄花苜蓿。我在农村生活时，没有专门种植的，地头宅边到处生长，我们都习惯叫它金花菜。常有邻家小伙伴挑了上街去卖。他们第一天把它择好扎好，一把把，装在竹篮里，洒上水。第二天，全都翠生生，鲜嫩嫩，一早拎出去，贵一点贱一点都能卖掉，换几个钱贴补家用。也

有人不愿去街上卖，便有人收购了，集少成多，批量送去街上，从中赚点差价。

以前我女儿寄养在无锡前洲外婆家，可说是早期的留守儿童。她也会和邻居小伙伴一起，去田野挑金花菜。她年小不懂事，去红花郎田里挑那杂长着的金花菜。村里人知道她是上海小囡，人又小，便也听凭她，见到了也不说什么。

草头的籽实外包螺旋形荚果，边缘有毛和疏刺。麦收上场时，常见有这种怪东西缠在农人的衣裤上。蒲公英靠白色小伞，随风飞翔传播种子，草头和有些野草就靠带毛、刺的荚果，附着在人畜身上，布散四荒八郊，不致灭绝，百世永继！不能不赞叹这大自然的神妙，和造物主的无穷智慧！

荠菜儿

王鸿渐《野菜谱》：“春日采之，生熟皆可食。”有歌吟唱：

荠菜儿，年年有，
采之一二遗八九。
今年才出土眼中，
挑菜人未不停手。
而今蕪贵已不堪，
安得花开开三月三。

要是从诸多野菜里，遴选前三名进入园蔬，那么，荠菜儿会是最有资格的。不过，在我们家乡，纯用荠菜做一道菜，不是没有，但极为难得。我印象中，它就是做馄饨馅的主儿。

用它做春卷，那是后来的事了，我小时候在乡下，还没有见过春卷呢。要说做冷盘，那就比不上马兰头了！

汪曾祺先生说：“三月三，荠菜花赛牡丹。”俗谓是日以荠菜花置灶上，则蚂蚁不上锅台。这是高邮地方的风俗，我们那里没有。倒是听说石蒜花能驱除蟑螂，因为在这方面有功能，人们叫它蟑螂花。我家乡西高山北山的坡上，每到夏末秋初，满山坡的石蒜花。花形如龙爪，很美。我大姐家就在那山下，我小时去看她，回家时总要爬上山坡摘一大把，捧着回家。这花没有香味，反而有股怪怪的味道。于是一路走一路扔，到家时全撒没了。

前几年见中山公园有很多蟑螂花，不知如今还有没有？谁家有人讨厌的小强（上海称蟑螂为小强），不妨采回试试。

还有一种文殊兰，属石蒜科植物。那花形跟石蒜花很难分辨。它又称十八学士，翠堤花，那名字就雅多了。

这让我想起麦冬草，现在公园、绿地，以及住宅小区的边角空地都栽得有。粗头乱服的阶沿草，亦有一个雅的名字——书带草，这应该都是那些钟情于花草的文人们的功劳。据说，汉代大儒、集经学大成者郑玄，他在讲学著述时，就是采集麦冬草编缀集子，麦冬草因此得名“书带草”。苏学士有诗云：“庭下已生书带草，使君疑是郑康成。”

再说这荠菜，过去都是野生，现在也有菜园子里种的。菜园子种的茎白叶大，颜色比野生的浅淡。这是因为种得密，不如野生的散漫各处，日照充足，颜色就深了许多。

有时看到上海有的女士在公园挖一种野草，以为那是荠菜。我看样子像，其实不是。我说，这不是荠菜啊，她们说是的。

荠菜等窜了蔓，开了花，就无法食用了。那花也没有观赏价值。

马兰头

春日，在天山公园见园林工人在拔除杂草，见到有马兰头。我捡了回家，种在空置的泥盆中。居然成活了。“三月三，大蒜炒马兰，吃了上高山。”旧时，农历三月初三，无锡西高山迎神赛会，是十里八乡大人小孩的欢乐节日。这时，也是马兰头最繁茂时节。

马兰，也称马兰头，在《野菜谱》中，王鸿渐写成马兰头，说：

马兰头，拦路生，
我为我之容马行。
只恐荒人出城，
骑马直到破柴荆。

为便于赈灾人员顺利通行，救灾恤民，拔除沿途的马兰头。照说，马兰头属多年生草本植物，高不盈尺，马蹄得得，鞭策而行，是毫无妨碍的，此处则喻马恋食马兰，该是他名其马拦头的由来。

马兰头作为菜蔬，最常见的做法，是从田野采集后，洗净，经沸水焯过，捞出挤干，剁碎，加豆腐干丁，加精盐、香油，拌匀，便成了上得了台面的标配冷盘。

马兰头，也是珍贵的药材资源。据《本草纲目》，“马兰，止血，与泽兰同功”，“根叶，主诸疮及腹中急痛、痔疮”。

1952年秋，时崇明陈先生三岁兄弟患嵌顿性腹股沟斜疝，相敬的肠子破裂，病情凶险。找儿科大夫和中医外科，无法诊治而更加恶化。后请到蟠蜆镇外科郎中陈晓潘，他开方，嘱取马兰根捣烂，取汁，配以消炎去腐药粉，调和敷患处，外用车前草叶覆于上，以起清热消炎解毒功效。

所幸大自然无私馈赠，马兰在崇明田野到处都有，取用不尽，经过一周精心护理调治，病情明显好转。三周后，出现奇迹，疮口痊愈，腹部炎症消失。

马兰头和车前草的药效神妙若此！只是，宝贵的中医传统和优秀的中医疗技术如今日渐式微，有的已经失传，这是十分可惜的。

笔会

1985年，我携带家小移居沪上，阅读上海图书馆所藏明末清初别集。每周一至周五，早上步行到图书馆，黄昏时刻打道回府。往返途中，必经凤阳路，一条取名自明太祖家乡的热闹街市。街上有一座“太阳庙”。庙很小，玻璃门窗亦虽设而常关。朝庙里窥看，明显可见一个站立的塑像，双手分持剑和绳索；塑像代表崇祯，剑用作亲杀长平公主，绳索则是自缢的工具，皆无可疑。

事历三纪，沧海桑田，太阳庙早已烟消云散了。近日整理有关崇祯旧稿，偶忆前事，爰为拈出，置诸稿端，亦聊记岁月云尔。

选妃

崇祯元年(1628)的一个春日，是登位不久新主选妃的黄道吉日，紫禁城中朱阳馆里喜气洋洋。

时年二十六岁的崇祯处处显得有所作为：登极后才三个月，即公布“钦定逆案”，将“凶残祸国”的魏忠贤，连同“乳保恃恩”的客氏凌迟处死，二人的余党亦随被一网打尽。新主重用廷臣，留意边事。四海之内，人心大快。这位昔日的信王，遂摇身一变而为“信天子”！

这天陪伴在他身边的，除宫娥内侍外，还有他先兄的寡嫂懿安皇后，和曾与他共患难的信王妃、当今的周皇后。两位皇后后，曾有颇不寻常的关系：原来崇祯在信王府选妃时，周氏因体格瘦弱，排名第三，时尚为周妃的懿安侍儿宠于崇祯之先兄，尝替周氏抱不平：“今信王殿下，睿质方冲。黄花女得婚姻配合，自然长大，合得配信王……乾坤因而定位矣。”懿安当日一言，让周氏跃升为信王妃，从而顺理成章登上皇后的宝座。

这天，崇祯在懿安的指点下，选了两个妃子。照当时的成规，皇帝选婚，中选者由皇太后以青纱手帕和金玉跳脱系其臂。其时崇祯生母早已下世，皇太后自然是懿安了。得懿安系臂的二人：一是大兴袁进贤的女儿，一为扬州田宏遇的千金。

懿安对这两门亲事满心欢喜，加上周后所出的皇太子慈烺刚诞生，心情甚佳。选妃结束，亲自为下聘礼，迎新妃入宫，安排居处：袁妃居西边翔神宫，即二百年后慈禧的住所；田妃居东边的承乾宫，廿多年后顺治的董妃曾在那里住过。

西宫袁妃和东宫田妃

据史载：西宫的袁妃为人“谨退”。闲来在宫中放鸽为乐，又“善剪彩花。每入冬，即制花朵以为妆物，宫中谓之消寒花”。其父即崇信伯，为入也安分。袁妃因此很得周后的欢心。盖周后本人即经常“裁抑外家恩泽”；登位之初，禁止家人穿御赐黄色衣物；自己生母丁夫人入宫，则坚持先拜见皇后，然后行家入礼。

袁妃且是个节俭的人，在“宫中常服布衣，茹蔬食”，“一切女红纺织，皆身自之”。由是之故，周后和袁妃相处甚为融洽，周后常约袁妃“游赏嬉戏”。袁妃拜见周后，被免去常仪，两人“便坐甚欢”。

相比之下，东宫的田妃在紫禁城中引起不少风波。原来田妃是个多才多艺的人，她在宫中，像她早年束发纓前那颗碧焰如盘的大明珠，熠熠生光。袁妃固然为之失色，连周后也逐渐感到威胁。

论姿容，田妃“美颜如玉”，周后与之相伯仲。但论才艺，田妃则处处出周后之上：田妃善书，“幼习钟王楷法”，尤善大书。入宫后得恭本临摹，“遂臻能品”。她工写生，能作兰蕙群芳之图。春郊试马，田妃“姿形既妙，回策如紫。名骑无以过之”。宫中蹴鞠，亦“风度安雅，众莫能及”。田妃又善体圣意，与崇祯对弈，经常伴负一子。宫里后妃的轿子，本由小太监扛抬，她献议改用宫婢，以便合礼。

总而言之，田妃才貌双全，善解人意，崇祯愈来愈中意，自在料中。他欣赏她的画，将她所作的《群芳图》置诸御几之上；又命她写一小兰扇面，携之怀

夏天的孩子

(摄影)

克里斯托弗·雷兰德

[芬兰]

崇祯·田妃·翔凤琴

谢正光

袖。他喜欢她的书法，便告诉她可随意在宫中所藏卷轴上题字。一次，崇祯得意忘形，在周后面前称赞田妃的“双缠三寸”小脚，而“嗤袁妃之脚几倍之”，使周后怫然不乐良久！

翔凤琴

最令崇祯倾倒的，是田妃的琴技。崇祯本即对音乐极有修养。他不像他那土包子老祖宗朱元璋，将所见乐工“严刑以束之”。他登位后，即搜求善音乐又善鼓琴的人。袁、田两妃进宫那一年，适逢大军收复山海关、滦诸城，有一名叫杨正经的年轻军人，领兵立了大功，作了《铙歌十曲》上献崇祯，深得圣心。于是命杨氏定郊庙乐章，赐官太常，赐琴一床，命其人在宫中“以琴声音理”应诏。

甲申前四载，又召文震亨宣定五音正声，改撰琴谱，作为郊祀乐章。崇祯本人且作了《百僚师师》等曲，命文震亨及其子尹紫芝，联同理琴一张姓太监，训练宫嫔诸贞娥弹奏最新御撰。

崇祯能作曲，亦擅琴。藏琴名“翔凤”，取意于班固《幽通赋》“翔凤鸣集其上，清水泌流注于前”。他又是个像嵇康所说有志于“理重华之遗操，慨慕而长思”的人，故能欣赏他人的琴技。

与他同年出生的李渔便曾说过：“丝竹之音，推琴为首。然此种声音，学之最难，听之亦不易。凡令姬妾学此二者，当先自问其能弹与否。主人知音，始可令琴瑟在御。”田妃的主心，毫无疑问是“知音”的。她第一次在宫中弹琴，他即发觉她“指法洪纤，深得宜也”。乃问她“在家何师”，答说是生母所授。次日召母入宫，“与妃一再弹，厚赐而遣之”。自此隶属宫门，出入听之。后世诗人，追忆当年宫中母女古琴双弹的情境，曾写道：“七弦挑抹何清响，一室师承不碍闲。此曲自经天听后，肯分余响落人间。”(王誉昌《崇祯宫词》)

不久，崇祯另谱出《访道五曲》：崆峒引、鼓交歌、据桐吟、参同契、烂柯游，作为田妃独奏之用。继又援唐明皇为杨贵妃妃“琵琶班”故事，命田妃于承乾宫中设“琴班”授徒，并挑选了姓范和姓苏的大监二人作为她的弟子。诗人追记其事云：“曲分畅操何远，音响高深意自聆。应笑玉环诸弟子，枉将心力事琵琶。”(王誉昌《崇祯宫词》)

铁狮巷与天寿山

田妃琴技，得自母授。对宫禁之事，自幼熟知。原来田宏遇夫妇从扬州移家北京，乃为筹划获取皇亲国戚的地位。盖明朝中叶以后，选妃多在北京，不及远方(参赵翼《廿二史札记》卷三二)。宏遇有一友人名杨宛叔，曾侍内廷，年迈退居林下，宏遇特意邀宛叔来同住，以便闺女从学宫中情事。田家早年栽培，确曾花费过一番苦心。谁又会料到白居易《长恨歌》中的名句“遂令天下父母心，不重生男重生女”，在八百多年后的晚明，又另得一新证。

田宏遇的苦心不自费，崇祯御赐田家院落在北京西安门，本是前太监会王体乾的旧宅。宅前有铁狮一座，气派非凡，连所居那条巷子也叫铁狮巷，田皇亲宅气势相称。明亡后二十年，诗人吴梅村是这样描写那座铁狮的：

田家铁狮屹相向，睛琥珀真信殊状。良工朱火初写成，四顾咨嗟嗟神王。先朝异物徂西极，上林金锁攀楹出。武关罢献兽圈空，刻画丹青似争力。玉武威恩起高门，欲表君恩示子孙。铸就铭词鐫日月，天貽神兽守重闾。(《田家铁狮歌》)

宏遇宅里，园亭声伎之美，甲于都下。宏遇又是个侈荡的人，好招权贵饮酒夜宴，诸妓歌喉檀板，辄出帘下，贵人任不劝酬，颓唐径醉。久之，亦使北京城中其他外戚为之侧目。

宏遇不但在京师过着放荡的生活，而且以皇亲身份，在外地流连声伎。崇祯十四年(1641)，他以到浙江定海普陀寺进香为名，道经苏州，在那里的金昌亭妓院流连忘返，铁狮之号满江湖。崇祯闻其事，大怒责妃：“祖宗家法，汝岂不知，行将及汝矣。”田妃惊惧，托人带讯给父亲：“汝辈于外犯事，已风闻大内矣。若再上闻，吾当自杀耳。”宏遇这才稍为收敛。

本来大度的周后，也逐渐对田妃不满。崇祯毕竟尊重曾和自己忧患与共的正室，再加上田皇亲恃宠专横，崇祯终于命田妃移居西二长街彘斯门西名叫“启祥”的冷宫去“休省”。此后三个月，不再召见田妃。后来还是周后把田妃安排回承乾宫，三人始相得如初。

崇祯十五年(1642)初，田妃与袁妃同时被封为贵妃。同年三月二十一日，田妃长子慈照，年才十岁“短发才留未入囊”，晋封永王。原尚未到封王之龄，但由于田妃返回承乾宫后，即患病卧床，几经调养，均不见起色。自付快到生命的尽头，恐怕见不到自己的儿子封王了。崇祯为了满足她的心愿，提早封慈照为王。

慈照封王后，田妃病愈剧。十五年夏，田妃病故，葬于天寿山。田妃入土后不及两载，李自成兵陷京师，崇祯领周后与袁妃相继自缢。十数日后，李自成部下将崇祯和周后葬于田贵妃墓内。如此安排，崇祯泉下有知，当亦首肯。

鼎湖篇

甲申以后，崇祯宫中的琴声自成绝响。但先帝所藏“翔凤琴”和所谱诸琴曲，在往后四十年间，于淮阴、济南和广东一带残山剩水间，摇身一变而为明遗民身份认同和群体联系的象征。

甲申后一载春，曾协助文震亨训练宫娥的尹紫芝，于兵荒马乱中，抱琴一床，挟着先帝琴谱，在苏州香草垞又和文震亨相见。紫芝为细叙国亡之日情形，宫中善琴者皆投湖自尽。同年夏，清兵陷苏州，震亨投湖死。紫芝则抱琴挟谱，继续其流亡生涯。

三十九年后，紫芝在吴县寒溪找到震亨的小儿子文果。紫芝已白发苍苍，文果已剃发披缁，取名同揆，自号轮菴，两人相见，恍如寐寐。紫芝意欲从同揆学佛，同揆悲从中来，写出《鼎湖篇》长歌一首：

……烈皇御宇十七载，身在深宫心四海。一朝地老与天荒，城郭依稀人事改。当年删定《南薰曲》，内殿填词征召使。……流泉石上坐相邀，徽省风清玉佩遥。神武门前轻执戟，永和官里薄吹箫。如意初殇泪沾臆，那堪又报河南失。钗蝉零落葬田妃，池水苍苍尚凝碧。寒食花飞不见春，冬青冢树新为棘。世间万境须臾梦，老臣剩有西台侧。四十年来寄食艰，何人更听《高山弄》……

遗民琴会

紫芝之外，曾以“琴声音理”待诏的太常杨正经，也有一番离奇可悯的际遇。国亡后，杨正经抱着先帝所赐琴，从京师南下淮阴。遭逢世变，兼父母双亡，感时伤世，先后作《风

木操》悼念亡亲，作《西方操》寄思先帝。嗣是《西方》《风木》二操，经常发声于先帝之御琴，给江浙一带遗民，带来无限故国的怀念。

顺治十二年(1655)，江西南昌人王猷定因事到淮阴，便曾听到杨太常的琴声。王猷定乃一坚贞遗民，其父王时熙本东林党人。甲申后，猷定以先朝拔贡之身，任史可法记室，史可法迎立福王时传诵一时的檄文，即出猷定之手。福王败，猷定拒不仕新朝。他久闻杨太常的琴名，恰好逢上淮阴一年一度的“三月十九日崇祯帝忌辰纪念会”。那天，杨太常“布衲芒履”，作僧装，抱琴与会。王猷定听罢太常弹琴，想起这七十老翁一生的际遇：早年的战功、中年在宫中的琴会、晚年抱御琴隐居等情事，提笔写下五律四章。下面这首尤其感人：

野哭排闾闾，终朝祝圣君。青青尝独立，白眼望高云。大地声频吼，幽潭咽不闻。此中人少解，鸦噪乱斜曛。(《听杨太常弹琴》)

此后不久，杨太常得知崇祯的翔凤琴的下落。原来宫中御琴翔凤，在甲申年李自成兵陷北京前，“七弦无故自断”，被一名太监携出。兵荒马乱之中，几经转徙，售与晚明文豪“后七子”之一、济南李攀龙的后人。李家本有琴百张，藏诸一高楼。得“翔凤”后，摆放上作了调整，让“诸古琴环绕御琴数匣，若有调瑟之象”。同年三月十九日李家必邀请四方八面的遗民，举行“拜琴”“鼓琴”的琴会。并请杨太常任琴会的主持人：每年三月初，僧衣芒屨，手抱藏琴，怀着朝圣的心情，从淮阴出发，北上运河转黄河，到济南李家去。

顺治十五年(1658)之会，屈大均远道赶来参加。在济南李家，屈翁山得观崇祯旧藏“翔凤”，有记云：“琴长约四尺，神光闪烁。饰以金玉象犀，背缚‘广运之宝’，及‘大明崇祯皇帝御琴’八字。”翁山捧着“翔凤”，“仿佛天威咫尺，情不自禁，竟伏拜再三”。然后由杨太常将“翔凤”重置于玉座之上，连奏数曲，“叙写国破家亡之故。变声凄惨，林叶随落，惊风飏扬”。一时酒酣，悲歌相和，与会者皆泣不成声。翁山《烈皇帝御琴歌》云：

我从李卿请琴观，楚囚相对泣南冠。湘妃锦瑟秋风咽，山鬼萝衣夜雨寒。……甲申三月燕京乱，此琴七弦忽尽断。……从此中华礼乐崩，八音遏密因思陵。……感君恩重此琴归，九庙神灵凭仗依。鼓之舞之玉气绝，帝出予震是今时。惊风乃刀剺割弦，弦续断弦双手酸，余音绕梁何缠绵，满堂宾从皆涕涟。请君罢弹莫终曲，恐令南北诸侯哭。

遗民琴诗

康熙元年(1662)，时年三十三岁的屈翁山结束长达四载的旅程，安抵广东番禺老家。他“留发一握，为小髻”，时人称作“罗浮道士”。中秋节那天，罗浮道士召集广东遗民陈恭尹、梁佩兰、张穆、王邦畿、陈子升、庞嘉濂、梁观、屈士煌、高俨、岑梵则等，饮宴于西郊草堂。酒罢，翁山叙过去四年在辽阳、北京的际遇，兼及济南李家崇祯皇帝忌辰琴会的种种。座中陈恭尹的父亲、陈子升的兄长皆以身殉明，故二人感慨独深。恭尹和子升分别写成《崇祯皇帝御琴歌》。恭尹之作，咏叹翁山北游访求先朝遗物事：

君王三月骑龙去，神物潜行越河泗。罗浮道士搜遗弓，五拜亲瞻翔凤字。未归泣语临秋浦，白日晶晶修飞雨。况乃风高水波立，海隅咫尺非吾土。子升所作，则大有欲挥鲁阳之戈的气概：

烈皇安兮琴肃肃，臣不及钧天侍宴调丝竹。烈皇怒兮琴轰轰，臣愿得挥云拨穿扬天声。但愿见舞阶格苗之干羽，不羨彼登楼下风之瑶台。

顺治十年(1653)，侯方域致书时已剃发披缁的方以智，邀请他到河南商丘自辟的壮悔堂一聚。信有云：

密之或他日念仆而以僧服相见。仆有方外室三楹，中种兰与竹，上悬郑思肖画无根梅一轴，至今大有生气。并所藏陶元亮入宋后诗篇，当共评玩之。

侯方域壮悔堂中方外室，有兰竹，有郑思肖所画的无根兰，有陶渊明入宋后的诗篇，无一不代表侯方域个人在人格上的“认同”(Identity)。同样地，淮阴杨太常主持的琴会，济南和广东两地遗民对翔凤琴的礼赞，既道尽彼等对大明的怀念，又象征他们在人格上追求共有的“认同”。

当然，惜念承乾宫里田妃的琴声，乃至崇祯本人对音乐的耽爱，可能不为部分遗民所喜，甚至还有攻击的余地；但在情感上，那张历尽沧桑的翔凤琴，却成为遗民寄托对前朝念想的对象。先前翔凤无故七弦自断，象征中华礼乐的崩坏，而后来“欲续断弦双手酸”，则象征对复国无望的无可奈何的心境！于是，那无弦的翔凤，在明亡后数十年间，默默地领受无数遗民的礼赞。

